

Sevenstar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摘要

保荐人暨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声 明

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招股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招股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下述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

一、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号）的有关规定，经北京市国资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京国资[2009]223号）批复，在本公司境内发行A股并上市后，将本公司国有股股东七星集团持有的七星电子250万股国有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若七星电子实际发行A股数量低于本次发行的上限2,500万股，则七星集团应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的股份数量按照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10%计算。

二、股份锁定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三、滚存利润共享：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度公司不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或红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若公司股票在2010年内发行成功，则公司截至发行前经审计的累积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否则由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决议。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未分配利润为19,990.35万元。

四、发行人特别提示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以下风险：

（一）在关键技术领域与国际水平的差距带来的风险

相比发达国家，目前中国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的技术水平与其有较大差距。为提高国内集成电路制造设备技术水平，自 2004 年以来，工业与信息化部组织了部分国内企业联合进行技术攻关，本公司承担的重点项目 8 英寸扩散炉已经开发成功并进入产业化生产阶段，目前正进行 12 英寸 65 纳米清洗机、扩散炉和质量流量计等集成电路设备的研发。虽然国内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研制水平正在大幅进步，但与国外发达国家的技术水平相比仍有差距，技术水平的差距可能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关联交易的风险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向控股股东七星集团租赁房产约 31,060.40 平方米。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本公司租用七星集团的房屋面积占公司使用房屋总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49.10%、48.81%和 50.76%。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发生的房屋租赁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1,138.93 万元、1,320.69 万元和 1,413.60 万元。本公司已经在北京市顺义区购置 26,666.7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并正在建设厂房，租赁七星集团房屋面积的比例将会下降。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1,656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48%
发行价格：	待询价后确定
发行市盈率（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47.83 倍
发行前每股权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口径计算）：	5.99 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数据）
发行后每股净权益：	12.42 元

发行市净率（按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2.66 倍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p>控股股东七星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本公司国有股股东七星集团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七星集团的禁售期义务；</p> <p>公司股东硅元科电、王荫桐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p> <p>公司董事王荫桐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p>预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54,64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 51,739.90 万元</p>
发行费用概算：	约 2,908.10 万元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名称：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Beijing Sevenstar Electronics Co., Ltd.
注册资本：	4,84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文良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28 日
公司住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100016
联系电话:	010-64369908、010-64361831-8392
传真号码:	010-8456638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sevenstar.com.cn
电子信箱:	zbzq@sevenstar.com.cn

二、发行人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或“本公司”）是2001年9月25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1]54号】文批准，由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七星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北京吉乐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乐集团”）、北京硅元科电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硅元科电”）、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融”）以及自然人王荫桐、周凤英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1年9月28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二) 发起人及其投入的资产内容

改制设立发行人时，发起人七星集团以其拥有的电子产业机器设备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传声器生产经营性资产、混合电路生产经营性资产以及七星集团持有的晨晶电子85%的出资权益、友晟电子76.77%的出资权益、友浩电子79.97%的出资权益和七九七音响60%的出资权益，等值于人民币5,349.44万元形成对公司的出资（上述投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5,858.77万元，扣除中国华融投入发行人的净资产等值于人民币509.33万元的余额）；发起人吉乐集团以其拥有的用于生产偏转线圈的部分经营性资产等值人民币3,731.13万元形成对本公司的出资；发起人中国华融以七星集团上述回购股权的净资产509.33万元作为出资；发起人硅元科电、王荫桐、周凤英均为现金出资，分别为520万元、40万元和40万元。各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评估基准日为2000年12月31日。

三、股本情况

(一) 总股本、本次发行股本、股份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4,844万股，本次发行1,656万股，占发行后

总股本的 25.48%。

本次发行前,控股股东七星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股东硅元科电、王荫桐承诺:自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公司董事王荫桐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二) 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 10 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七星集团 (SLS) *	4,012	82.82
硅元科电	802	16.56
王荫桐	30	0.62
合计	4,844	100.00

*注: SLS 是国有法人股股东 (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 的缩写。

发行人股东全部为境内股东,无外资股东。

四、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 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要从事基础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

(二) 主要产品

发行人主要产品为大规模集成电路制造设备、混合集成电路和电子元件。

(三) 产品销售方式和渠道

利用发行人销售渠道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

(四) 所需主要原材料

发行人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以外购元器件、外购机电产品、有色金属、黑色金属、化工产品、电子浆料等为主。

(五) 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集成电路制造设备

本公司是我国集成电路制造设备的领先企业。本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具有 8 英寸立式扩散炉和 8 英寸清洗设备生产能力的公司;公司目前正进行 12 英寸 65 纳米清洗机、扩散炉和质量流量计等集成电路设备的研发。

2、混合集成电路和电子元件

本公司有九条生产线完成贯军标，符合军工生产标准。公司在军工科研方面取得多项重大成果，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信息产业部、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等单位先后对七星电子在“神舟五号”、“神舟六号”、“神舟七号”载人飞船及“嫦娥一号”发射成功中作出的贡献给予了各种奖励，肯定了七星电子为中国航天事业中做出的贡献。

五、发行人业务及生产经营有关的资产权属情况

（一）发行人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报表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27,801.15 万元，账面余额 14,103.17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仪器、运输设备，均在使用中。

（二）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现拥有两处房产，一处为座落于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的 M2 电子专用设备厂房；另一处为座落于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的 M5 厂房。发行人的两处房产所在的土地使用权系租赁七星集团的土地取得。

2008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京顺国用（2008 出字）第 00050 号]》，上述证书载明了对座落于顺义区北京天竺出口加工区竺园三街 6 号 26,666.7 平方米工业用地的使用权。

（三）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发行人所拥有“jL(图形)”、“JZ”、“飞行牌”、“永振”、“友谊牌”、“七星华创(图形)”共六项商标，同时拥有“QUALIFLOW”、“ASM QUALIFLOW”两项商标使用权。

2、专利申请

本公司已获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准的专利 82 项。

3、非专利技术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非专利技术主要包括：化学汽相淀积硅薄膜生长及装备研发制造技术，高真空及气氛压力控制技术，高精度和高稳定热场控制技

术，混合集成电路的设计组装及工艺技术等。

4、计算机软件使用权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各类计算机软件使用权价值 158.74 万元。

5、生产许可证

根据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09 年 3 月 18 日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京制 00000199 号—01），本公司获得气体质量流量计和质量流量控制器的制造许可。证书有效期为 3 年。

六、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七星集团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同或相似业务。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北京电控”）也不存在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相同或相似业务。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的关联交易

（1）土地租赁

根据本公司与七星集团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和《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七星集团将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M5、M2（一、二层）占用土地的使用权租赁给本公司，定价原则为当地可比市场价格。年租金为 57.97 万元。

（2）房屋租赁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租赁七星集团生产及办公用房，情况如下：

年份	租赁面积 (平方米)	交易金额 (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占 营业成本的比例	关联交易金额占 同类业务的比例
2007 年	28,677.59	1,138.93	2.93%	91.44%
2008 年	28,733.25	1,320.69	3.23%	96.23%
2009 年	31,060.40	1,413.60	3.83%	92.56%

（3）综合服务

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近三年支付七星集团水、电、暖气、物业费等情况：

年份	金额（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
2007年	986.57	2.54%	95.80%
2008年	984.68	2.40%	98.04%
2009年	1,103.08	2.99%	98.35%

（4）关联方其他应付款项

发行人与七星集团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其他应付款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人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9.37	2,499.08	2,596.22
合计	649.37	2,499.08	2,596.22

上述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设立前原单位形成的往来，随发行人设立进入。

2、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各项关联交易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二）关联交易情况”。

3、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评价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意见：自设立以来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所发生的关联交易都依照市场规则，公平、公正地进行交易。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简要经历	兼职情况	是否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与公司的其他利益关系
杨文良	董事长	男	44岁	曾任国营第七九七厂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发行人副总经理	北京电控总裁，七星集团董事长、总经理，798文化创意董事长	否		
张建辉	副董事长	男	46岁	曾任国营第七九八厂总工程师、厂长，七星集团执行副总裁	硅元科电董事长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 37.50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王彦伶	董事、 总经理	男	45岁	曾任国营第七九八厂分厂厂长，北京飞行电子总公司副总经理，七星集团飞行分公司总经理，七星飞行董事长、总经理，七星集团副总裁	七星飞行董事，硅元科电董事，七星集团董事	是		
王荫桐	董事	男	64岁	曾任国营第七〇〇厂厂长，七星集团总经理、党委书记、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	七星弗洛尔董事长，北京电子制造装备协会会长	否	30万股	
张岳明	董事	男	47岁	曾任国营第七〇六厂副厂长、厂长，七星集团副总裁、书记，发行人监事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	否		
贾崇石	董事	男	64岁	曾任北京电控计划财务处处长，北京电控副总经济师，北京电控久益实业发展公司总经理	易亨电子集团监事会召集人、北京广居安物业管理公司董事长	否		
叶甜春	独立董事	男	45岁		中科院微电子研究所所长，中科院EDA中心主任	否		
朱煜	独立董事	男	45岁	国家光刻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清华大学精密机械与测控研究基地主任		否		
郇绍奎	独立董事	男	39岁	深圳市新德勤财务会计咨询公司高级经理，蔚深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资深高级经理，北京信汇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天津信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否		
王茂林	监事会主席	男	47岁	曾任国营第七〇〇厂设计所所长，发行人企业管理部副部长	七星弗洛尔总经理	否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15.00万元
金春燕	监事	女	34岁	曾任北京798文化创意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七星集团财务总监	否		
唐亚非	监事	男	55岁	曾任国营第七〇〇厂设计三所副所长、设计四所副所长	发行人微电子设备分公司总经理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9.70万元
张国铭	副总经理	男	46岁	曾任国营北京七〇〇副厂长、总工程师	硅元科电监事，七星宏泰董事长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35.00万元
杨向东	副总经理	男	49岁	曾任北京电视配件三厂资财部部长，吉乐集团资材部部长、副总经理	友益电子董事，七星弗朗特董事长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35.00万元

张莉娟	财务总监	女	47岁	曾任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出口财务部财务经理、专业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泛太物流有限公司/澳大利亚船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晨晶电子董事，友益电子董事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 25.71 万元
徐加力	董事会秘书	男	43岁	曾任唐山陶瓷集团有限公司证券处副处长，唐山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	硅元科电董事	是		持有硅元科电出资额 30.00 万元

备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每届任期均为三年，上述人员任期均截止到 2010 年 9 月 26 日。

上述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 7 位人员中，2009 年薪酬在 35 万元至 45 万元的有 2 人；25 万元至 35 万元的有 4 人；25 万元以下的有 1 人。三名独立董事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均为 6 万元。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七星集团成立于 1999 年 6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杨文良，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现有注册资本为 90,264.95 万元，其股本结构为：北京电控占 53.35% 权益，中国华融占 45.24% 权益，中国信达占 1.41% 权益。

七星集团控股或参股 9 家公司，除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4,012 万股以外，还从事文化创意产业、高性能磁性材料及器件、陶瓷材料、传声器、扬声器（音响）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七星集团总资产为 237,965.53 万元，净资产为 116,594.06 万元，200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4,481.23 万元，净利润为 5,912.85 万元（以上数据摘自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磊审字（2010）第 1009 号审计报告]》）。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北京电控持有七星集团 53.35% 的权益，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控成立于 1997 年 4 月 8 日，法定代表人卜世成，注册资本 130,737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2 号。

北京电控经营范围为：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通信类、广播电视视听类；电子基础原材料和元器件类；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等。

2009年11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675,844万元，净资产2,787,283万元；该公司2009年1-11月度实现营业收入1,032,596万元和净利润-57,94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九、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简要合并财务报表

1、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68,960.68	50,338.82	44,780.18
非流动资产	30,561.53	20,332.98	15,859.09
资产总计	99,522.21	70,671.80	60,639.27
流动负债	26,865.96	34,156.38	34,158.30
非流动负债	38,027.11	7,451.36	2,050.00
负债总计	64,893.07	41,607.74	36,208.30
股本	4,844.00	4,844.00	4,844.00
少数股东权益	5,618.97	5,025.03	4,263.14
股东权益	34,629.14	29,064.06	24,430.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9,522.21	70,671.80	60,639.27

2、简要合并利润表（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总收入	58,737.74	57,951.02	53,090.00
营业总成本	52,042.57	52,444.25	47,702.20
营业利润	6,695.17	5,505.43	5,387.80
利润总额	7,261.08	5,888.54	5,406.10
净利润	6,032.67	4,935.89	4,352.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60.66	3,916.84	3,510.35

3、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22	4,085.07	6,84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33.42	-6,480.68	-3,038.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9.99	909.25	-696.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1,359.62	-1,519.24	3,096.29

(二)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1	84.53	-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22	305.5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	-8.31	22.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180.39
小 计	565.91	381.77	198.70
减: 所得税影响数	85.09	58.77	29.7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0.82	323.00	168.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06	-5.31	-0.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80.76	328.31	169.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9.90	3,588.52	3,341.1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7.97%	6.54%	3.88%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1	84.53	-3.88

注: 1. 表中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 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应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

(三)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流动比率	2.57	1.47	1.31
速动比率	1.98	0.97	0.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0.01%	63.93%	64.37%
总资产周转率(次)	0.69	0.88	0.9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78	3.56	4.11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7	2.58	2.5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590.47	6,967.12	6,126.39
利息保障倍数	13.93	9.22	16.41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	10.98%	10.72%	1.8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479.90	3,588.52	3,341.18

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	16.89%	16.24%	17.82%
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元/股）	0.92	0.74	0.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每股权益（元/股）	5.99	4.96	4.1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60	0.84	1.41

（四）管理层对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与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发行人管理层认为：资产质量优良、结构合理，资产能够保证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的需要；资产的周转正常；各项减值准备的提取客观、谨慎。

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均在正常范围，如果公司能够继续提高权益资本的比重，则会进一步改善长期偿债能力，促进资本结构优化。

2、盈利能力分析

发行人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表：

产品名称	2009 年度	比例	2008 年度	比例	2007 年度	比例
集成电路 制造设备	30,731.37	52.92%	28,185.89	49.37%	22,392.35	42.71%
混合集成电路	10,460.17	18.01%	11,544.21	20.22%	13,021.62	24.83%
电子元件	16,883.52	29.07%	17,359.31	30.41%	17,022.46	32.46%
合计	58,075.06	100.00%	57,089.41	100.00%	52,436.43	100.00%

从近三年的趋势分析看，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上升，2009 年比 2007 年的主营业务收入上升 10.75%。从产品结构看，集成电路制造设备产品收入加速增长，2009 年比 2007 年增长了 37.24%。

公司的净利润在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分别达到了 4,352.75 万元、4,935.89 万元和 6,032.67 万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在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分别达到了 3,341.18 万元、3,588.52 万元和 4,479.90 万元。从业务和盈利能力上看，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清晰，盈利能力稳步提高。

3、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07 年至 2009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正数，现金流量情况良好。

（五）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提取任意公积金;支付股东股利。

2、发行人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07年度、2008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也未进行送股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3、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年度公司不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或红股,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若公司股票在2010年内发行成功,则公司截至发行前经审计的累积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否则由公司股东大会另行决议。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未分配利润为19,990.35万元。

(六)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拥有10家子公司(以下披露的子公司财务数据均经过中瑞岳华审计),分别为:

1、北京七一八友晟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14日,本公司持有友晟电子的权益比例为74.15%。友晟电子现法定代表人为关银贵,注册资本1,346万元,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号。主要业务:生产各种类型高精密金属膜电阻器。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346.43万元,净资产6,291.04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261.86万元和净利润1,661.19万元。

2、北京七一八友益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0年11月14日,该公司现注册资本为1,296万元,本公司持有其56.64%权益。友益电子现法定代表人为张应藩,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主要业务:生产、销售钽电容器。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576.64万元,净资产6,569.55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867.50万元和净利润1,109.23万元。

3、北京晨晶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25日,法定代表人张建辉,注册资本1,632万元,本公司占该公司84.99%权益。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2号。主

要业务为：从事各种石英晶体谐振器、振荡器滤波器的生产和销售。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6,763.20万元，净资产3,106.15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292.24万元和净利润679.68万元。

4、北京七星宏泰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7日，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定代表人张国铭，注册资本200万元。本公司占该公司51%权益。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主要业务为：研发、生产TFT-LCD制造设备。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02.67万元，净资产130.85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6.69万元和净利润20.61万元。

5、北京七星弗洛尔电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1月5日，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定代表人王荫桐，注册资本987.64万元。本公司占该公司51.51%权益。七星弗洛尔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主要经营业务：生产气体质量流量控制器、流量计。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221.19万元，净资产-52.65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609.38万元和净利润364.84万元。

6、北京七星华创微波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16日，法定代表人王全弟，注册资本80.45万元，本公司持有其56%权益。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号。主要经营业务：生产和销售微波器件。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941.63万元，净资产736.61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32.53万元和净利润96.01万元。

7、北京七星华创弗朗特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9月23日，是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定代表人杨向东，注册资本865万元。本公司占该公司92.49%权益。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主要经营业务：生产和销售模块电源。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3,978.37万元，净资产0.35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27.47万元和净利润-412.57万元。

8、北京七星华创磁电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9月4日，法定代表人王彦伶，注册资本625万元。本公司占该公司80%的权益，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主

要经营业务：真空材料处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94.32万元，净资产672.00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86.73万元和净利润40.11万元。

9、北京七星华创集成电路装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7日，法定代表人王彦伶，注册资本1,000万元。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顺义区北京天竺出口加工区竺园三街6号。主要经营业务：大规模集成电路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000.85万元，净资产993.98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和净利润-2.38万元。

10、七星电子（美国）

七星电子（美国）即Sevenstar Electronics, Inc.成立于2007年7月31日，该公司系经商务部批准，于美国加州橙县设立的境外法人企业。该公司投资总额150万美元，为本公司全资境外子公司。七星电子（美国）主要经营业务为：作为七星电子在美国的设计研发中心和销售服务中心。

2009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750.47万元，净资产539.88万元；该公司2009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42.22万元和净利润-91.51万元。

第四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本次发行A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半导体集成电路装备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共投资23,812万元。通过建设净化厂房和购买设备仪器，逐步形成年生产8英寸及以上立式扩散氧化系统30台及清洗机30台和年生产4,000台数字化流量计的产业规模。项目投资回收期4.1年。项目达产后，可以实现销售收入3.2亿元，具有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截止到2009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为实施半导体集成电路装备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6,440.72万元。

二、募集资金项目发展前景分析

该项目的实施一是将提高公司在集成电路设备制造领域的技术和工艺水平，以促进产品的升级换代，提高公司现有产品的档次和技术含量；二是扩大公司现有部分产品的生产规模，使本公司的经营规模和核心竞争能力进一步提高，为公司今后几年收入和利润的快速、持续地增长提供强有力的保证。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在本招股说明书摘要第一节“重大事项提示”披露的风险因素以外，发行人提醒投资者还要关注以下风险：

（一）行业竞争日益加剧的风险

在半导体设备领域，中国已成为全球市场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随之而来的是，美国、日本、韩国等许多海外半导体设备公司纷纷以各种方式进入国内。国外厂商加紧在国内的直接设厂，将导致国内半导体设备行业竞争的进一步加剧。

（二）集成电路装备技术研发投入较大带来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制造设备行业是一个技术资金密集型行业。产品或行业的特点，决定了公司必须加大研发的投入力度。公司近几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虽然较高，但基于公司整体规模与国外大厂商相比较小，在研发资金投入总量上与国外大厂商相比仍然有差距。如果不能进一步扩大公司规模并加大研发资金投入，将使公司在与国外大厂商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本公司目前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包括：

1、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共计 23,0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万元）	年利率	到期日
2009 年委贷字第 017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4.30%	2012 年 11 月 11 日

合同编号	贷款人	金额（万元）	年利率	到期日
2009年委贷字第017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4.30%	2013年11月11日
2009年委贷字第018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4.30%	2012年11月11日
2009年委贷字第018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4.30%	2013年11月11日
090580050208-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31%	2010年05月22日

2、重要销售合同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500万元以上的重要销售合同：

(1) 2009年4月1日，公司与长春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向其出售极片涂布机设备等。(2) 2009年4月7日，公司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单晶炉。(3) 2009年6月25日，公司与宁夏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单晶炉。(4) 2009年7月16日，公司与凯迈（洛阳）机电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极片涂布机等设备。

(5) 2009年10月18日，公司与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真空搅拌机等设备。(6) 2009年10月19日，公司与陕西舜天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极片涂布机等设备。(7) 2009年10月23日，公司与潍坊威能环保电源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极片涂布机等设备。(8) 2009年11月2日，公司与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卧式真空钎焊炉等设备。(9) 2009年12月9日，公司与晶澳（扬州）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其出售四管卧式PECVD等设备。

（二）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超过标的金额为50万元的，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受到刑事起诉的情况。

第六节 本次发行各方当事人和发行时间安排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名称	住所	联系电话	传真	经办人或联系人
发行人：北京七	北京市朝阳区	010-64369908	010-84566380	徐加力、储舰

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酒仙桥东路 1 号	64361831 转 8392		
保荐人暨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010-85130588	010-65185311	詹朝军、王东梅、王道达、张林、张静、田荣骥、金旭、董曦明、周磊
发行人律师：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建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11 层	010-85237766	010-65263519	王春刚、王江涛
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 层	010-88091188	010-88091199	杨力强、于晓平
评估师事务所：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八层 803-805 号	010-88091200		季珉、朱喜初、田勇、董兴佐、刘燕坤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0755-25938000	0755-25988122	
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东城支行营业室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0755-82083333	0755-82083275	

二、本次发行及上市的重要时期

1、询价推介的时间	2010 年 2 月 24 日至 2010 年 2 月 26 日
2、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0 年 3 月 2 日
3、网上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0 年 3 月 3 日
4、预计上市日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招股说明书全文和备查文件可以到发行人和保荐人暨主承销商住所查阅。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招股说明书全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www.cninfo.com.cn)网站查阅。